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3-010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因连云港嘉澳涉及公司董事、监事增资事项，关联董事沈健先生、沈颖川先生、章金富先生和王艳涛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同意公司（包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2023 年继续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公司可用自有资产为自身实际使用上述授信额度向金融机构设置抵押、质押担保，本次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 2024 年度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向金融机构申请上述融资授信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需要，额度规模系在现有额度基础上考虑业务发展和增长需要确定。授信具体相关事宜，授权公司相关管理部门根据实际需要，沟通金融机构后落实，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申请的融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